

國立中興大學 100 學年度校務發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01 年 2 月 21 日上午 9 時整

貳、地點：行政大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參、主持人：李校長德財

記錄：陳道正

肆、出（列）席人員：

出席人員：

徐副校長堯輝（請假）、陳主任秘書吉仲、呂教務長福興、歐學務長聖榮、方總務長富民、陳研發長全木、廖國際事務長思善、陳教授淑卿、黃教授琮琪、王教授宗銘、薛院長富盛、陳教授良築（楊教授明德代）、董教授光中（林教授永昌代）、蔡教授明志（吳教授志文代）、邱副教授明斌（請假）、蔡副市長炳坤、林總裁萬年、楊執行長秋忠、李主任少華、蔡主任正文、于組長迺文

列席人員：總務處田專委月玲

伍、委員介紹並頒發專業委員聘書

陸、業務單位報告：

一、本校於 100 年完成校務評鑑，5 個項目全數通過。

二、本校 99 至 103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之校園工程規劃案現況如後。

（一）人文大樓興建工程案：弘道樓已拆除，新大樓興建中。

（二）應用科技大樓興建工程案：舊植化館已拆除，新大樓興建中。

（三）女生宿舍誠軒大樓工程案：由總務處辦理後續作業中。

（四）興大二村學生宿舍工程案：由總務處辦理後續作業中。

（五）國際農業研究中心新建工程案：新大樓興建中。

（六）獸醫教學醫院向上分院：已完工，驗收及內部裝修中。

(七) 食品暨生技實習工廠：由總務處辦理後續作業中。

三、社管學院業於 100 學年度更名為管理學院，並新設法政學院。資工系與網媒所將於 101 學年度整併為資工系。

四、國立大里高中擬成為本校之附屬高中，業經該校 101 年 1 月 13 日校務會議通過，本校將進行相關業務評估。

五、本校將與臺中市政府合作爭取原戰車基地勤務處土地無償撥用，以發展南區成為臺中市文教特區。

柒、前次決議案執行情形：

年度-次別-案號	案由與決議（前次執行情形）	執行單位及執行情形	列管決定
98-1-1	<p>案由：本校校園建築設計準則及整體規劃構想計畫修正 附帶決議：各大樓之停車場由總務處統一管理。 執行單位及執行情形： 總務處： 1. 附帶決議部分，總務處已於7月28日興總字第0990400860號函請各大樓管理委員會表示意見。 99學年度第一次會議決議： 1. 繼續列管。 2. 請總務處管控各大樓管理委員會，訂定符合學校相關規定之停車場收費辦法。 執行單位及執行情形： 總務處：本處將擇期召開各大樓管理委員會會議研議之。</p>	<p>總務處： 1. 有關「校園建築計準則及整體規劃構想計畫修正」乙案，建築師業於99年8月17日來函，研發處簽會本處同意備查，本處已於101年2月17日邀集研發處協同召開「校園整體規劃期中報告」審查並通過期中報告。 2. 經發函全校各大樓管理委員會調查地下室停車收費情形，發現各大樓均依各自情形訂有管理辦法，建議維持現況。</p>	<p>本校校園建築設計準則及整體規劃構想計畫修正繼續列管，附帶決議部份解除列管。</p>
98-1-2	<p>案由：擬加強中興湖安全維護設施案 決議：同意增設不妨礙觀瞻之安全設施，請總務處參考都會公園之做法規劃辦理。 執行單位及執行情形： 總務處： 1. 中興湖安全維護設施已委請建築師規劃設計，8月底前將提出具體規劃設計方案。 99學年度第一次會議決議： 1. 繼續列管。 執行單位及執行情形： 1. 有關中興湖安全維護及水質環境管理將整體考量妥善。 2. 另，有關中興湖環境改善部分，說明如下： 前半年中興湖畔遭人放養一群白鵝隻數量遽增，其排泄</p>	<p>總務處： 有關詳細評估如後： 1. 99年2月23日校務發展委員會98學年度第一次會議由總務處提案，擬加強中興湖安全維護設施案，決議同意增設不妨礙觀瞻之安全設施，請總務處參考部份公園之作法規劃辦理，附帶決議，成立校園景觀小組，由蘇副校長擔任召集人，總務處為幕僚單位，決議事項送校務協調會通過後辦理。 2. 99年4月15日提出中興湖岸阻隔設施整建</p>	<p>原決議：同意增設不妨礙觀瞻之安全設施，請總務處參考都會公園之做法規劃辦理。繼續列管。</p>

	<p>物、羽毛污水質及周邊環境，水質惡化造成池中生物死亡，使中興湖履傳惡臭，經請教相關專家評估，過多的鴨、鵝已超過環境負荷，故洽詢中部大學院校後，明道大學表達認養意願，已於3月16日將10隻鵝及2隻鴨送抵明道大學，鵝隻減量近三分之一；另著手進行水質改善工程，3月23日已添購曝氣溶氧機6台，可有參提高水中涵氧量，提高水中生物及益菌存活率，上開措施可望改善中興湖環境，日後將不定期評估，如仍有生物過量影響環境品質，將再覓適之單位認養。</p> <p>99學年度第二次會議決議： 中興湖安全維護設施繼續列管。</p>	<p>工程請購單，附長億建築師事務所提供初步規劃設計預算圖說，申請經費為814,441元，於99年4月23日經蕭校長核准。</p> <p>3. 99年6月21日長億建築師事務所提供四種方案供選擇參考。</p> <p>4. 99年8月12日校務發展委員會99學年度第一次會議，總務處報告執行情形，本案已委請建築師規劃設計，8月底前將提出具體規劃設計方案。</p> <p>5. 99年9月15日長億建築師事務所檢送工程預算圖說，經核准依規定妥善規劃，並請事務所展示類似優良而成功之例子或照片。</p> <p>6. 99年11月4日長億建築師檢送工程預算圖說，發包預算為1,233,937元，加上設計監造費共需1,298,282元。</p> <p>7. 99年11月30日因校園景觀小組開會無具體結論與共識，本案決議暫緩施作。</p>	
100-1-1	<p>案由：有關「校園整體規劃」案之內容審查</p> <p>決議：有關楊建築師辦理之校園整體規劃案，請研發處協助提供意見，所需資料由總務處提供。完成之規劃成果，請總務處提本會討論供學校參考。</p>	<p>總務處： 本處已於101年2月17日邀集研發處協同召開「校園整體規劃期中報告」審查並通過期中報告。</p>	併98-1-1列管。

100-1-2	<p>案由：本校第二學生活動中心地點規劃案</p> <p>決議：本案通過，原規劃校友會館位置列為第二方案，一併提校務會議討論。</p>	<p>研發處：</p> <p>本案原已簽報擬提第 61 次校務會議討論，奉示「新設活動中心規劃地點尚在協調中，請暫緩提案。」</p>	<p>本校第二學生活動中心地點規劃案繼續列管。</p>
---------	---	--	-----------------------------

捌、討論事項：

案由一、校友捐贈本校大樓地點規劃案，請 討論。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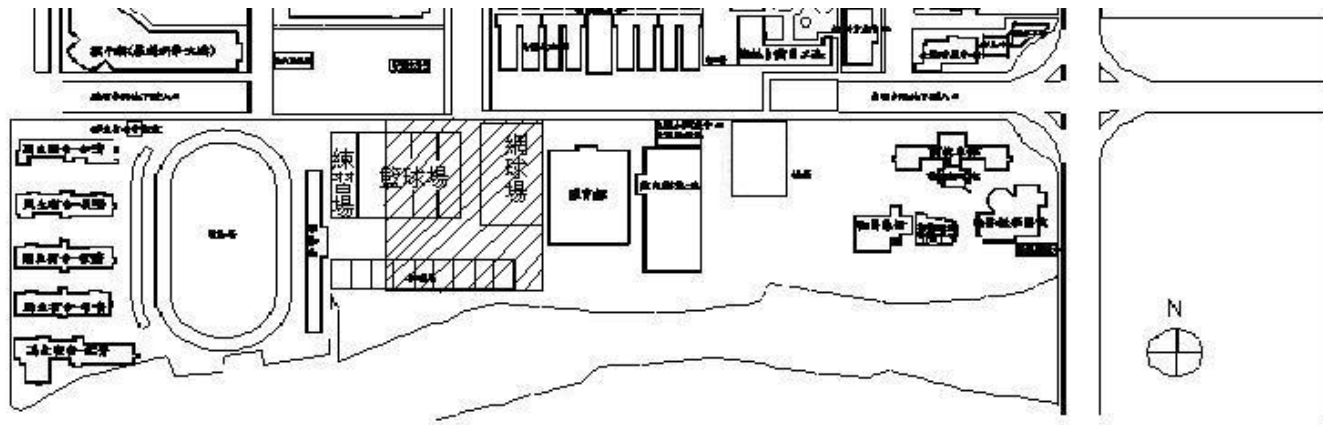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本校校友擬捐贈可代表本校中心地標之建築物並經李祖原建築師現勘，提出「智慧之台」規劃。「智慧之台」除作為本校中心地標之外，其地下室或週邊建築空間，可納入學生活動中心等需求。
- 二、規劃地點為網球、籃球場、溜冰場及部分排球場，預定基地及規劃示意圖如附件一、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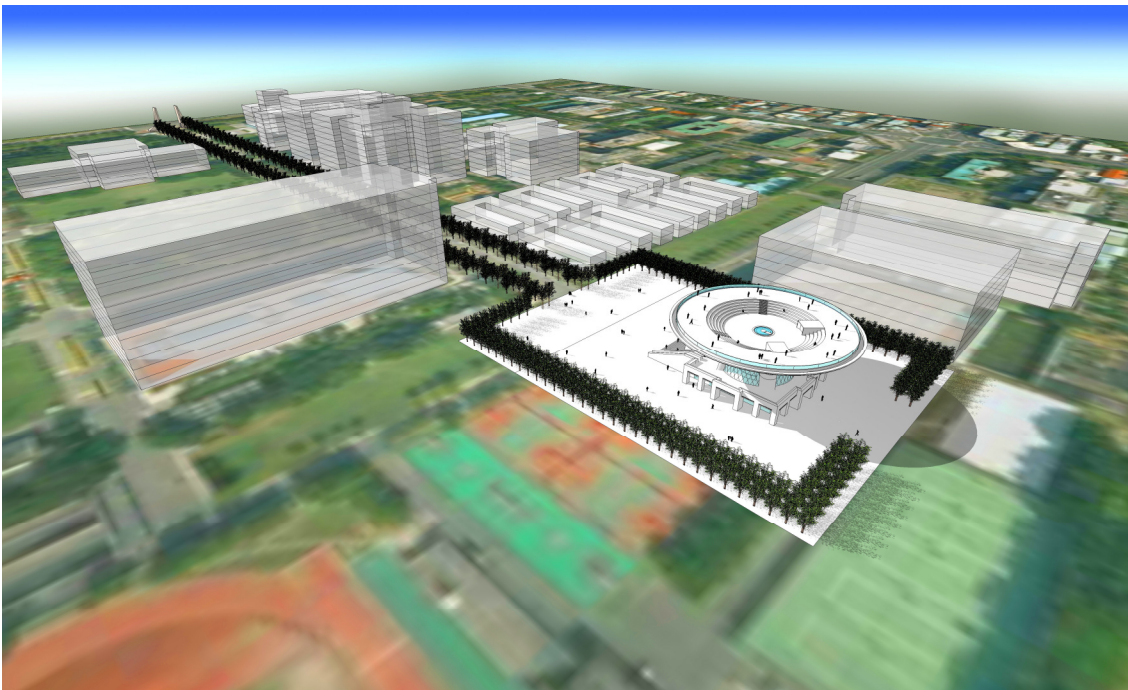
辦 法：通過後提校務會議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附件一、「智慧之台」預定基地示意圖



附件二、「智慧之台」規劃示意圖



案由二、永豐銀行擬捐贈本校大樓地點案，請 討論。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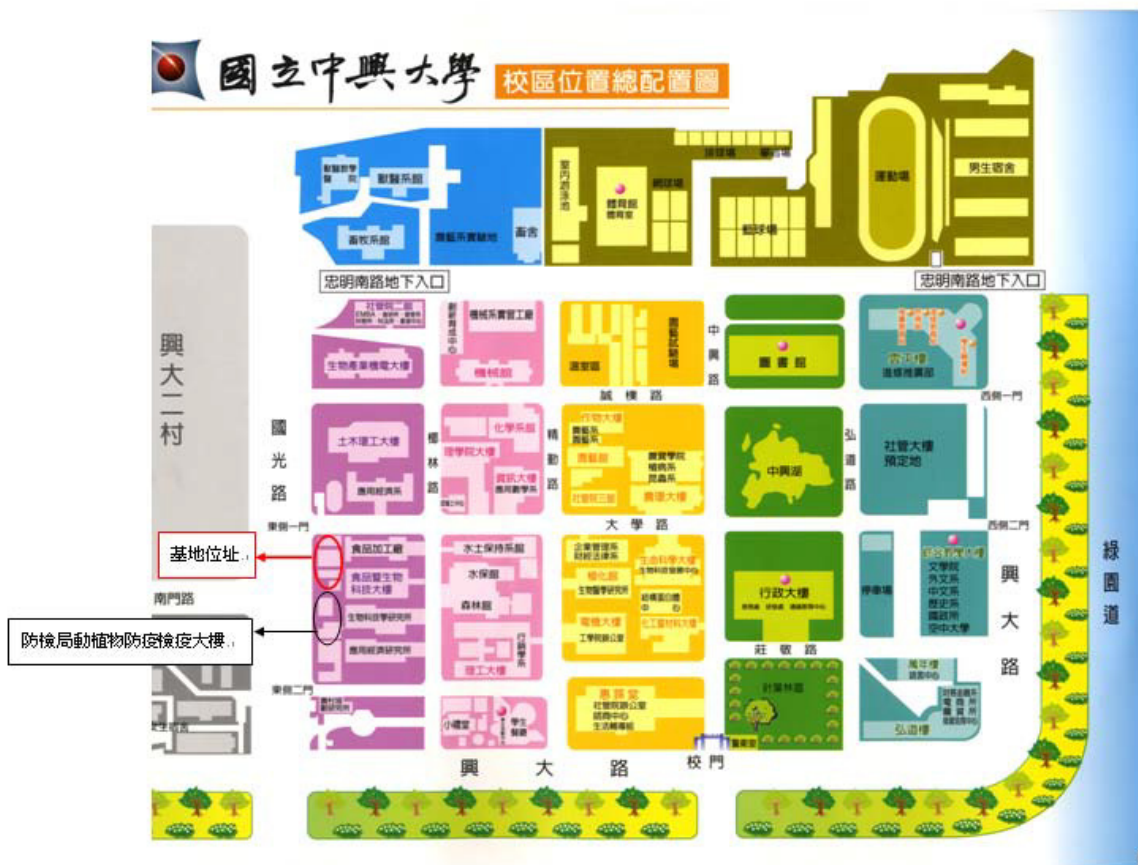
說明：

一、永豐銀行擬捐贈本校大樓，供安全健康食品與農業資材檢測研發推廣及校務相關目的使用。

二、大樓興建地點建議為面向國光路動植物防檢疫大樓隔壁停車場至實習商店(含)間之範圍，如後附圖。

辦法：通過後提校務會議討論。

決議：同意永豐銀行實體捐贈大樓及興建地點。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11時整